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8月23日，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线建设公司”）收到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开展社会资本方退出谈判的通知》（以下简称“《退出谈判通知》”）。根据《退出谈判通知》，公司将通过减资等方式退出一号线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减资完成后，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一号线建设公司股权，一号线建设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减资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交易存在可能触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的相关情况而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决策和审批程序，最终能否实施及具体进度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